

## 高雄市立六龜高中學生服裝儀容輔導要點

110.04.21 服裝儀容委員會研商 通過

110.07.02 校務會議 通過

110.06.22 服裝儀容委員會研商 通過

111.06.28 校務會議 通過

民國 112 年 09 月 06 日 校務會議 通過

一、目的：為端正學生儀容，培養優雅氣質、樹立青少年清新的形象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 始業式實施第一次服裝儀容輔導

(二) 每週升旗、朝會及週會實施服儀檢查，由各班導師、學務處執行，並針對違規狀況進行輔導。

(三) 學務處及各班導師得視需要不定期實施。

(四) 為維護學生人格發展權及身體自主權，並教導及鼓勵學生學習自我管理，訂定每周一日之便服日，其時間由本校「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服裝儀容委員會」定之。

三、學生髮式與服裝之規定如下：

項目	標準
樣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本校律定之校服，包含制服(高中部為黃色短袖襯衫、國中部為白色短袖襯衫、運動服(高中部為藍色短袖上衣；國中部為橘色短袖上衣)、外套(高中部為紅白色外套、國中部為藍色外套)【如附圖】。</li><li>2. 除校服外，開放各班班服，經送學務處備查後，亦可穿著。</li><li>3. 本校制服襯衫以搭配黑色長褲為原則，運動服上衣以搭配黑色長褲或短褲為原則。唯長、短褲之樣式，不另行規範，可由學生自行穿著合適、合宜、合禮之穿著。</li><li>4. 其樣式請參酌附圖。</li></ol>
服裝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<u>制服及運動服須綉學號(目視右邊)</u>，以利身分及安全識別。</li><li>2. 依班級律定當天穿著服裝為制服、運動服或班服(製作班服至學務處填申請單)。</li><li>3. 班服須經由各班討論後(服飾要求簡單，服裝上能明顯辨識班級，不可有不適當之文字及圖案)，經導師及學務處通過始可穿著。</li><li>4. 所有制服、運動服、班服表面均不可塗鴉文字或圖案以保持服裝嚴整性及一致性。</li><li>5. 升旗及週會等全校性集合，班級團體服裝統一定。</li><li>6. 制服及運動服樣式，依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服裝儀容委員會討論經校</li></ol>

	<p>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</p> <p>7. 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、熱之感受，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。天氣寒冷時，開放學生在校服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，例如便服外套、帽T、毛線衣、圍巾、手套、帽子等。(意即，可加穿防寒衣物於校服內外，但仍須穿著校服。)</p>
書包	本校之書包樣式由學校統一訂製發放，採側背帆布包，上印「六龜高中」字樣。學生入校以攜帶本校書包為原則。若空間不足可再配戴其他背包或容器。
鞋款	上學、放學及在校期間，以運動鞋或球鞋為主(著制服時可穿皮鞋)，且依定要穿襪子，顏色不拘；另不得穿著拖鞋或打赤腳；如因故無法正常穿著上述鞋款時，應先行備妥證明，到學務處申請核可後，始可穿著規定外的其他鞋子上學。
其他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耳環、舌環、項鍊、手鍊腳鍊等個人裝飾，建議以清潔、健康、樸素為原則。</li> <li>2. 如因個人宗教因素，所攜帶的飾品，宜避免露出衣服外側。</li> <li>3. 其他個人裝扮、裝飾、化妝或有本表未列項目，請以健康、清潔為原則。</li> </ol>
便服日	學生得於便服日穿著整齊、清潔之便服到校，但因學校為教學場所，請勿穿著過於裸露，此外，學生仍得穿著本校制服、運動服及班服。

#### 四、一般規定：

- (一)前項規定，均秉持整潔、健康、不影響他人為原則，且尊重學生個人意願，惟學校教師仍有對學生輔導、建議之責任及義務，必要時也可與家長共同討論。
- (二)不合規定者，得由導師與學務處勸導改善並實施複檢，屢次未改者得視其情節，採取適當且合乎比例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。
- (三)前項管教措施，僅限於正向管教措施、口頭糾正、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、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、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。
- (四)本要點經送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圖

